

速件

致各會員公司

<敬請 貴會員公司指派勞工事務人員參加勞動條件種子教育培訓課程>

一、依台北市政府勞動局 108.03.15 北市勞檢條字第 1086020802 號函辦理，詳如附件一。

二、考量各會員公司之人力調度及本會會議室空間，本次培訓課程區分二梯次舉辦~

第一梯次：04/17 日（星期三）14:00~17:30 時

第二梯次：04/18 日（星期四）14:00~17:30 時

地 點：本會會議室~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 168 號 6 樓之 2

三、課程內容：

14:00	勞動基準法：一例一休、特別休假等法令規定與應用實務
15:30	其他勞動條件概述與應用實務
16:30	常見問答與討論
17:30	散會

四、參加對象： 貴會員公司勞工事務人員。

五、報名：請於 04 月 10 日前填寫報名表，傳真本會彙整。

理事長 高敏濤

參加 108 年勞動條件種子教育培訓課程人員報名表

公司名稱			
聯絡人	姓名：	職稱：	電話：
參加培訓課程人員			
區 分	姓名	職稱	行動電話
第一梯次 04/17			
第二梯次 04/18	姓名	職稱	行動電話

◎敬請於 04/10 日之前填寫，傳真本會彙整，謝謝！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函

11066

臺北市信義區永吉路168號6樓之2

受文者：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
同業公會

地址：10851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
道101號7樓

承辦人：江孟儒

電話：(02)23086101#107

電子信箱：lio.057@mail.taipei.gov.
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勞檢條字第10860208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配當表範例

主旨：本處為協助各行業團體培訓勞動條件種子教育人員，並對所屬會員協助執行勞動條件教育訓練，惠請函復教育訓練辦理日期時間，並邀請所屬會員遴派相關勞工事務人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教育訓練係勞動檢查以外，以到府輔導管道幫助事業單位提昇勞動條件法令認知（例如一例一休、休息日加班費、特別休假等）與自主審視能力，以期事業單位之勞動條件得以提升，減少勞資爭議案件之發生；每一梯次授課時間長度為3小時（如附件範例，起訖時間可依貴會安排）。
- 二、為利後續講師、教材安排等事務處理，惠請貴會儘速回復本處108年度到會授訓日期時間。

正本：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處長 江明志

108 年度勞動基準法適用行業之勞動條件教育訓練

時間	課 程 內 容
8:50-9:00	報到
9:00-10:30	勞動基準法：一例一休、特別休假等法令規定與應用實務
10:30-11:30	其他勞動條件法令概述與應用實務
11:30-12:30	常見問答與討論